

致理技術學院 101 學年度第 4 次 課程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2 年 05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

會議地點：忠孝大樓第一會議室

會議主席：林教務長國榮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會議記錄：譚莎琴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課務組

(一)102 學年度選課作業相關事項：

- 1.自 102 學年度起，本校日間部各學制上課節次調整為九節課，課程節次表如下，請各系務必協助轉知系上教師與同學此課程調整資訊，並提醒同學於選修他系課程、通識課程或進行隨班附讀時，妥善規劃午間休息與用餐時間。教務處也將針對此課程調整資訊積極宣導，以利學校師生週知。

節次	A01	A02	A03	A04	A05	A06	A07	A08	A09
時間	8:20 9:10	9:20 10:10	10:20 11:10	11:20 12:10	12:20 13:10	13:20 14:10	14:20 15:10	15:20 16:10	16:20 17:10

- 2.102 學年度第 1 階段選課時間預計於 102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6 月 13 日(星期四)辦理，有關課程資訊可於選課系統中查詢課程綱要及教師教學計畫表進行了解。請各系協助轉知同學相關資訊，並請同學於選課後，上網查看與確認個人選課紀錄及學分上下限是否正確。
- 3.自 102 學年度起，通識選課開放至選課第三階段，請各系協助轉知同學此選課調整資訊。本組亦於 102 學年度選課須知進行相關資訊公告，以利同學進行通識課程選課規劃。
- 4.教學計畫表與課程綱要填寫率一直為校務評鑑與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的重要檢核項目之一，此外，亦為學生於選課時的重要參考依據，請各系務必配合 102 學年度選課第 1 階段前於校務系統中完成各學制課程綱要資訊，並請協助通知貴系現已配課之專兼任授課教師務必於 102 學年度選課第 1 階段前上傳教學計畫表。

(二)102 級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審查會議暨排配課、選課預定參考日程表如下：

序號	預計完成日期	作業內容	備註
1	102年3月28日(星期四)	召開101學年度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	
2	4月19日(星期五)	完成校務系統開課、配課作業	
3	4月22日(星期一)~ 5月24日(星期五)	手動排課、校對與排課資料匯入校務系統	
4	5月28日(星期二)~ 5月29日(星期三)	課表先行公告給各系參考	
5	5月30日(星期四)~ 6月4日(星期二)	Email通知專任教師、 課程異動調整申請	
6	6月5日(三)	校務系統設定檢查作業	
7	6月6日(星期四)~ 6月13日(星期四)	第1階段選課作業	
8	6月14日(星期五)~ 6月17日(星期一)	抽籤作業	
9	6月18日(星期二)	公告第1階段抽籤結果	
10	6月19日(星期三)~ 7月1日(星期一)	第2階段選課作業	

- (三)本學期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申請第二梯次申請時間業於5/3日辦理結束，共計申請80案(本學期兩梯次專業課程專題演講共計申請164案)。另提醒各系，自102學年度起，專業課程專題演講調整為每位專任教師每一專業科目每學期以申請1次為原則，請各系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專任授課教師相關資訊。
- (四)自102學年度起，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產業實務講座課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等課程業界專家講座鐘點費皆調整為新台幣1,200元為原則，請各系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專任授課教師相關資訊。
- (五)自102學年度起，各系畢業班級所開設之產業實務講座課程所安排之專題講座調整為以六至十週為原則，請各系注意並協助轉知課程授課教師相關資訊。
- (六)本學期期中考試週業已於4月22日至26日辦理結束。而本學期期末考試預計於6月24~28日實施，五專部統一排考實施日期為6月25、27、28日(星期二、四、五)，請各系協助轉知同學儘早做好應考準備。另各學制畢業班級畢業考試將於6月17~21日實施，而原訂6月24~28日期末考試週，畢業班請仍按照課表正常上課。

- (七)請各系轉知隨堂考試課程之授課教師，凡申請專業課程非筆試取代期中(末)考之課程，於校訂期中、期末考試週亦須照常上課或實施相關評量活動。
- (八)暑期重(補)修相關資訊業於 10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公告，請注意自本學年度起，暑修課程調整每 1 學分須上足 18 節課。
- (九)請各系確實掌握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若異動課程尚未經課程委員會審議，則請務必於下一次課程委員會提案審議。另有關課程委員會通過之課程異動，若於會後進行課程異動補單程序，申請內容請務必與課委會通過之決議一致。

二、進修部課務組

- (一)本學期專業課程專題演講申請已結束，本學期第一階段計申請 30 次專題演講，第二階段申請 38 次專題演講，合計共 68 次。
- (二)進修部暨進修院校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階段選課預計於 6 月 6 日(星期四)~13 日(星期四)開放，請協助提醒同學務必先行完成本學期所有課程之期末教學評量。
- (三)請各系於開放選課前先行檢視所有課程之「課程綱要」，並請授課教師務必依據「課程綱要」規劃下學期之「教學計畫表」。
- (四)本學期進修部暨進修院校期末(畢業)考試相關日程如下表：

	考試日期	成績上傳期限
畢業考	6/17(一)~6/22(六)	6/26(三)前
期末考	6/24(一)~6/29(六)	7/3(三)前
備註	請勿提前考試	請至「教師課程資訊系統」內完成成績登錄，並按「確認鍵」。若已按確認後需更改成績，請將成績單列印，並在修正處簽名送交註冊組。

註：請授課教師依學校行事曆表訂日期辦理期末(畢業)考試，切勿提前辦理考試。若課程安排以非筆試取代期中(末)考試者，期中(末)、畢業考試當週亦不得停課。進修部將安排人員瞭解期中、期末(畢業)考試辦理情形。畢業班於畢業考後一週(6 月 24~29 日)仍應照常上課。

參、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提案一 ~ 四)

提案一

案由：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

表如附件，提請討論。(語言中心)

說明：

- (一)擬增列多益普級測驗 (TOEIC Bridge) 為本校認可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類別。
- (二)並配合修訂「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畢業指標標準表」之畢業門檻標準，[如附件 1](#)。
- (三)新舊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詳[如附件 2](#)。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二

案由：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及「致理技術學院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語言中心)

說明：

- (一)擬增列多益測驗 (TOEIC) 作為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之學習成效考評指標。
- (二)擬建請課務組及圖資中心協助於學生選課系統及教師課程資訊系統中，針對進階英文與資訊英文加註「須於結算學期成績前報考 TOEIC 或 TOEIC Bridge 測驗」之說明文字。
- (三)擬建請各學系於安排進階英文/資訊英文授課教師時，協助轉達學生須於學期成績結算前報考 TOEIC 或 TOEIC Bridge 測驗之規定予授課教師知悉。
- (四)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措施擬自 103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
- (五)「致理技術學院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辦法」新舊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詳[如附件 3](#)。
- (六)「致理技術學院進階英文/資訊英文課程適性分級教學實施要點」新舊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詳[如附件 4](#)。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案由：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學生選課辦法」，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課務組)

說明：

(一)為規範本校學生進行「跨部選課」實施方式，以符合課程與學校發展實際需求，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學生選課辦法」。

(二)修正內容請詳如新舊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5。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案由：擬修正「致理技術學院暑期開班授課辦法」，謹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課務組)

說明：

(一)為使本校學生參與暑期課程規範更臻周延完善，擬於「致理技術學院暑期開班授課實施辦法」中，針對暑修學生授課對象進行調整修正。

(二)修正案原經 102 年 3 月 28 日 101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而為因應本校陸續推動各類型實習課程等因素，此次針對暑修課程跨部修讀規範進行條文第 7 條第 1 款文字修正，修正內容請詳如新舊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6。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學分學程管理中心（提案五）

提案五

案由：學分學程開設申請及修訂各課程規劃案，提請備查。

說明：

(一)資管系 102 學年度申請開設「保險金融資通安全管理與應用學分學程」，開設申請書如附件 7。本案業經 102 年 1 月 9 日學分學程管理中心學程審查會議通過。

(二)修訂各學分學程課程規劃，修訂情形如下：

- 1.國貿系修訂「兩岸投資經營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
- 2.企管系修訂「會展活動管理〈全英文〉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並新設取得學程之門檻條件乙案。
- 3.會資系修訂「企業稅務與財務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

- 4.資管系修訂「樂活農業電子商務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
- 5.休閒系修訂「旅遊規劃與服務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
- 6.應日系修訂「國際商貿實務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
- 7.本修訂業經102年5月16日學分學程管理中心學程會議通過，調整部分課程，旨揭學分學程課程異動表如附件8。

決議：本案通過，准予備查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國際暨兩岸交流處（提案六）

提案六

案由：資管系、應英系、行管系、財金系及國貿系，陸生二年制學士班102級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020060093號函辦理。
- (二)本校102年4月19日召開大陸地區專科畢業生來臺就讀二年制學士班招生協調會議，其決議由「財金系」、「行管系」、「國貿系」、「應英系」及「資管系」開設「大陸地區專科畢業生來台就讀二年制學士班」。
- (三)國際貿易系，102級陸生二年制學士班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如附件A1。本應修科目表經102.5.20國貿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102.5.20商管學群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四)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財務金融系，102級陸生二年制學士班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如附件A2、A3。本應修科目表經102.5.20「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商管學群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 (五)資訊管理系，102級陸生二年制學士班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如附件A4。本應修科目表經102年4月24日系課程規劃小組議完成規劃，並經102年5月14日系務會議通過。
- (六)應用英語系，102級陸生二年制學士班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如附件A5。本應修科目表經102年4月19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系課程規劃小組第5次會議完成規劃並經102年4月23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102年5月14日101學年度7次學群會議追認。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商管學群（提案七～八）

提案七

案由：商管學群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備查。

案1：國貿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國貿系修訂日四技101級應修科目表。

- 1.為配合「會展活動管理（全英文）」學分學程，本系擬於日四技三年級增開「國際行銷管理（英）」選修課程，自101級入學新生起增開，該課程以全英文方式進行。日四技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1	新增課程				國際行銷管理(英)	選修/ 3年級/下	2/2

- 2.國貿系日四技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9-1。

- 3.本異動經102.4.23國貿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102.5.20商管學群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國貿系修訂日五專99級入學應修科目表。

- 1.國貿系原規劃日五專99級入學應修科目表部分課程時數以TA方式教學，擬調整課程學分數及時數一致並更改課程名稱。
- 2.國貿系日間部五專99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9-2。
- 3.本異動經102.5.20國貿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102.5.20商管學群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案2：企管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本系擬修訂日四技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	------	-----	-------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 數/時 數
99	新增課程	服務業行銷管理	選/4/ 上	3/3			
100	更改 開課年級 及學期	統計套裝軟體	選/四/ 上	2/2	統計套裝軟體	選/三/ 下	2/2
101	刪除課程	產業經濟學	選/二/ 下	2/2			

(二)企管系日四技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10-1~10-2。

(三)本案業經企管系102年1月15日本系101學年第2次系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102年5月20日商管學群「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案 3：財金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財金系修訂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 學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三)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證券營業 員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刪除課程	投資組合 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基金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基金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四)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理財專員 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更改學期	公司治理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審計學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五)	選修 四年級	2 學分 2 小時	記帳士實 務	選修 四年級	2 學分 2 小時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上學期			上學期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財金資訊 系統	必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財金資訊 系統	必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個人租稅 規劃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個人租稅 規劃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銀行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銀行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財務軟體 應用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財務軟體 應用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企業租稅 規劃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企業租稅 規劃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固定收益 證券分析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固定收益 證券分析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理財規劃 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理財規劃 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金融風險 管理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金融風險 管理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衍生性金 融商品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衍生性金 融商品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日四技 100 級	更改學期	國際金融	必修 三年級 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國際金融	必修 三年級 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管理學	選修 二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營業稅規 劃實務	選修 二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一)	選修 二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貿易實務	選修 二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二)	選修 二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授信作業 實務	選修 二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更改	中國大陸	選修	2 學分	租稅法規	選修	2 學分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1 級	課程名稱; 更改學期	金融體制 與政策	二年級 上學期	2 小時		二年級 下學期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租稅法規	選修 二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租稅法規	選修 二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三)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證券營業 員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四)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理財專員 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刪除課程	投資組合 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基金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基金管理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更改學期	公司治理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審計學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財金專題 (五)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記帳士實 務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財金資訊 系統	必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財金資訊 系統	必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個人租稅 規劃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個人租稅 規劃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銀行實務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銀行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財務軟體 應用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財務軟體 應用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3 學分 3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 開課年級	企業租稅 規劃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企業租稅 規劃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固定收益 證券分析	選修 三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固定收益 證券分析	選修 三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理財規劃 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理財規劃 實務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四技 101 級	更改學期	金融風險 管理	選修 四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金融風險 管理	選修 四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2.財金系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11-1~11-14。

(二)財金系修訂日五專98、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選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日五專 98 級 99 級 100 級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商業心理 學	選修 五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微積分專 題(一)	選修 五年級 上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五專 98 級 99 級 100 級 101 級	更改 課程名稱	管理心理 學	選修 五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微積分專 題(二)	選修 五年級 下學期	2 學分 2 小時
日五專 99 級	備註欄 文字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32 學分，其中必修 211 學分，系訂選修 21 學分。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32 學分，其中必修 210 學分，系訂選修 22 學分。		
日五專 100 級	備註欄 文字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32 學分，其中必修 211 學分，系訂選修 21 學分。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32 學分，其中必修 212 學分，系訂選修 20 學分。		

2.財金系日五專98、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11-15~11-16。

(三)本案業經財金系102年5月14日課程規劃小組會議通過。

案4：保金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保金系修訂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因應本系課程規劃與發展，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表如附件12-1~12-2，異動情形如下：

學制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日四技	100	修改課程名稱	研究方法	必/三/上	2/2/0	專題研究方法(一)	必/三/上	2/2/0
日四技	100	修改課程名稱	專題研究方法	必/三/下	2/2/0	專題研究方法(二)	必/三/下	2/2/0
日四技	101	修改課程名稱	研究方法	必/三/上	2/2/0	專題研究方法(一)	必/三/上	2/2/0
日四技	101	修改課程名稱	專題研究方法	必/三/下	2/2/0	專題研究方法(二)	必/三/下	2/2/0

(二)保金系修訂夜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因應本系課程規劃與發展，夜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2-3~12-4，異動情形如下：

學制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夜四技	100	修改課程名稱	研究方法	必/三/上	2/2/0	學術論文賞析	必/三/上	2/2/0
夜四技	101	修改課程名稱	研究方法	必/三/上	2/2/0	學術論文賞析	必/三/上	2/2/0

(三)保金系修訂日四技98、99級應修科目表。

1.為落實畢業門檻之推動，日四技98、99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2-5~12-6，異動情形如下：

學制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日四技	98	新增課程名稱				專業能力檢定	必/四/下	(1)/0/0
日四技	99	新增課程名稱				專業能力檢定	必/四/上	(1)/0/0
日四技	99	新增課程名稱				資訊能力檢定	必/四/上	(1)/0/0

(四)保金系修訂夜四技 98、99、101 級應修科目表。

1.為落實畢業門檻之推動，夜四技98、99、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2-7~12-9，異動情形如下：

學制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夜四技	98	新增課程名稱				專業能力檢定	必/四/下	(1)/0/0
夜四技	98	新增課程名稱				英語能力檢定	必/四/下	(1)/0/0
夜四技	99	新增課程名稱				資訊能力檢定	必/四/上	(1)/0/0
夜四技	99	新增課程名稱				專業能力檢定	必/四/上	(1)/0/0
夜四技	101	新增課程名稱				資訊能力檢定	必/二/下	(1)/0/0
夜四技	101	新增課程名稱				專業能力檢定	必/三/下	(1)/0/0

(五)上述異動經102年5月13日本系101學年第2學期第2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102年5月20日商管學群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案 5：會資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會資系修訂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因應技職發展目標及就業市場趨勢，調整日四技 100、101 級應修科目表如附件 13-1~13-3，異動情形如下：，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0	更改選別及學期	職業道德與企業倫理	必/4/1	2/2	職業道德與企業倫理	選/3/1	2/2
100	更改學期	兩岸租稅制度比較	選/4/1	3/3	兩岸租稅制度比較	選/4/2	3/3
100	更改備註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其中通識課程 30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 64 學分，系訂專業選修至少 38 學分。 2.系訂選修至少 2/3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即 25 學分)。本系學生畢業至少修課 1 項模組，方可畢業。同時修習稅務模組及企業稅務與財務學分學程，僅認列其一。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其中通識課程 30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 66 學分，系訂專業選修至少 36 學分。 2.系訂選修至少 2/3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即 24 學分)。本系學生畢業至少修讀 1 項模組，方可畢業。		
101	更改期別	商業智慧	選/4/2	2/2	商業智慧	選/4/1	2/2
101	更改備註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其中通識課程 30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 72 學分，系訂專業選修至少 30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本系學生畢業至少修課 1 項模組，方可畢業。同時修習稅務模組及企業稅務與財務學分學程，僅認列其一。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其中通識課程 30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 74 學分，系訂專業選修至少 28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本系學生畢業至少修習 1 項模組，方可畢業。		

(二)會資系修訂日五專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

1.因應本系課程規劃與發展，修訂日五專 99、100、101 級應修科目表如附件 13-4~13-7，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99	更改備註	5.4 年級「報稅輔導與服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5 年級「暑期職場實習」為暑期實習，且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5 年級「暑期職場實習」為暑期實習，且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100	更改備註	5.4 年級「報稅輔導與服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		
101	更改備註	5.4 年級「報稅輔導與服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務」課程為暑期實習課。		

(三)上述異動情形業經102年5月20日商管學群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

(一)案 1、案 2、案 3 等修訂，照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二)案 4 說明(一)、(二)、(三)、(四)之修訂，修正後通過，並請保金系完成程序補正(即相關修訂之應修科目表須確實交學生簽名確認)，再提教務會議審議。

(三)案 5 說明(一)、(二)之異動情形，修正後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八

案由：保金系修訂夜四技 98 級入學門檻異動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因「英語能力檢定」施行於進修部有其困難度，輔助課程與考試達規定成績均造成同學負擔，故夜四技 98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 12-10，異動情形如下：

學制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實習
夜四技	98	刪除	98 學年度入學新生在學期間應通過商管學群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附件一)，未通過者應選修語言測驗與評估或語言測驗輔助教學。			無		

(二)本項異動業經 102 年 5 月 13 日本系 101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及 102 年 5 月 20 日商管學群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緩議，請保金系與進修部再行研議。

提案單位：資管學群（提案九）

提案九

案由：資訊學群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案1：資管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資管系為配合課程規劃，修訂日四技100、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單如**附件14-1~14-2**。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實習
100-101	增加上課時數	實務專題製作(一)	必/三/二	1/0/0	實務專題製作(一)	必/三/二	1/1/0
100-101	增加上課時數	實務專題製作(二)	必/四/一	1/0/0	實務專題製作(二)	必/四/一	1/1/0

案2：商管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商管系修訂日夜四技101級應修科目表。

- 1.為配合本系課程規劃，擬於日夜四技三年級上學期新增「管理研究方法」選修課程。
- 2.商管系日夜四技101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5-1~15-2**，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實習	課程名稱	選別/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

101 日	新增				管理研究方法	選/三/上	3/3
101 夜	新增				管理研究方法	選/三/上	2/2

(二)本案業於102年4月18日本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規畫小組會議通過。

案3：多設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多設系修訂夜四技100級應修科目表。

(二)為配合本系課程規劃，擬調整「動畫後製特效」、「遊戲企劃」選修課程開課學期。

(三)多設系夜四技100級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6，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 數/時 數	課程名稱 (中文)	課程名稱 (英文)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 數/ 時 數
100	更改學期	動畫後製特效	選修/ 3年級/ 下學期	3/3	動畫後製特效	Animation Post-production and Effects	選修/ 3年級/ 上學期	3/3
100	更改學期	遊戲企劃	選修/ 3年級/ 上學期	2/2	遊戲企劃	Game Project	選修/ 3年級/ 下學期	2/2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人文學群（提案十 ~ 十二）

提案十

案由：人文學群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案，提請審議。

案1：應英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應英系修訂五專部99、100、101級應修科目表，應修科目表異動如附件17，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99 100 101	刪除課程	實務研習：兒童英語說故事	選修/四年級/下學期	2學分/2小時				

(二)本案經102年4月15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系課程規劃小組第4次會議、102年4月23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102年5月14日101學年度7次學群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一

案由：應英系修訂100、101級日、夜四技、五專部應修科目表，提請備查。

說明：

(一)本系業於100年5月6日召開99學年度第6次系課程會議，會中通過100級五專部入學新生增加「資訊能力檢定」門檻，擬加註五專100~101應修科目表備註欄。100、101級五專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0~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5：「中文輸入檢定」、「英語能力檢定」與「英語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一)、(二)」不列入畢業學分數。需修習補救課程之學生須在課程開始前提示英語能力檢定未通過之成績證明方可上課。			刪除			
100~101	■修改備註欄	無			備註8：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須取得本系規定之資訊能力檢定，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之一，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技術學院人文與生活應用學群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二)依教育部來函指示，自101學年度起畢業班第2學期授課週次調整為18週，統一修訂100、101學年度五專及日、夜間四技部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備註欄。

1. 100、101級五專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課程名稱 (英文)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0~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 4:英檢畢業門檻為 CEF B1 級(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未能通過系訂任一英檢能力考試者，應修讀「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於每學年第 2 學期第 15 至第 18 週期間開設，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而且還必須於該課程結束前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於學校結算畢業成績前取得成績證明，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詳細規定請詳閱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備註 4: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取得通過本系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 CEF B1 級(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證明文件，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之一；凡未能於五專五年級上學期正式上課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者，以及在本校修業期間未曾報考過本校認可之校外或校園專案任一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皆需修習上學期開設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上課時段為每學期星期五下午或晚上，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修讀期間必須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取得成績證明後，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應英系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2. 100、101級日四技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中文)	課程名稱 (英文)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0~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第 6 點:英檢畢業門檻為 CEF B2 級(相當於全民英檢中高級)，未能通過系訂任一英檢能力考試者，可修讀「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於每學年第 2 學期第 15 至第 18 週期間開設，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且修讀期間須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於學			備註第 6 點: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取得通過本系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 CEF B2 級(相當於全民英檢中高級)證明文件；凡未能於四技四年級上學期正式上課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者，以及在本校修業期間未曾報考過本校認可之校外或校園專案任一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皆需修習上學期開設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上課時段為每學期星期五下午或晚上，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修讀期間必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校結算畢業成績前取得成績證明，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詳細規定請詳閱「應用英語系四技部『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施行細則)。			須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取得成績證明後，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應英系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100~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第 7 點：「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一）及（二）」為「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之補救課程，學分不列計為選修學分。需修習補救課程之學生須在課程開始前提示英語能力檢定未通過之成績證明方可上課。			刪除			

3.101級夜四技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第 5 點：英檢畢業門檻若未能通過系訂任一英檢能力考試者，應修讀「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於每學年第 2 學期第 15 至第 18 週期間開設，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而且還必須於該課程結束前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於學校結算畢業成績前取得成績證明，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詳細規定請詳閱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備註第 5 點：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通過本系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 CEF B1 級(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證明文件；凡未能於四技四年級上學期正式上課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者，以及在本校修業期間未曾報考過本校認可之校外或校園專案任一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皆需修習上學期開設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上課時段為每學期星期五下午或晚上，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修讀期間必須再次報考校外或校園專案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並且取得成績證明後，方可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取得畢業資格之一。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應英系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			
101	■修改備註欄	備註第 6 點：「語言測驗輔助教學（一）及（二）」為「英			刪除			

修改入學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中文)	課程名稱(英文)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之補救課程，學分不列計為選修學分。需修習補救課程之學生需於課程開始前提示英語能力檢定未通過之成績證明方可上課。						

(五)本案業經101年5月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課程規劃小組會議、101年6月28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准予備查，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提案十二）

提案十二

案由：日間部選修通識新開設課程名單，提請審議。

說明：

(一)擬新增選修通識「通識(自)生命之光-與大自然為伍」課程(2學分2小時)。

(二)本案經102年5月16日101學年度第5次中心課程規劃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通過，並另案提教務會議審議。

肆、臨時動議

一、日間部學生會彙集全校各班問題與建議，詳如附件 18。

教務長裁示：

- 1.請各相關單位依表列各問題及建議內容分別回覆。
- 2.近期內，教務處課務組將舉辦學生選課座談會，亦可於會中提出討論。

二、產業界代表委員高淑芳小姐（百彥餐旅人力銀行業務部副總經理）：

高委員本次分享餐飲業案例，說明語文(日語、英語)與職能的互補性，面對現今餐飲業職場，若缺乏其中一項則無法進入此產業。

建議學校在產學合作、期望面等機制下，能於「興趣及工作相結合」上給予學生最大的機會點。

伍、散會（15：50）